

# 这首同唱的“正气歌”无人敌

■新华社记者 白涌泉

备受舆论关注的“女子深夜遭殴打案”以犯罪嫌疑人被抓暂时告一段落。盘点事件前后可以看到，在正义与邪恶的对抗过程中，公安机关与人民群众上下同心，形成了邪不压正的凛然正气，犯罪嫌疑人束手就擒。

我们看到，在近期多起引发社会关注的扫黑除恶案件中，群众对黑恶犯罪的深恶痛绝与党和政府扫黑除恶的决心形成强烈共鸣，在全社会迅速形成强大的正能量，群众直呼“大快人心！”

上下同欲者胜。全国范围内的扫黑除恶专项行动，迅速形成高压态势，

横扫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断其生存土壤，及时回应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老百姓对一些典型案件的密切关注、跟踪、追问，与司法机关对这些案件的追查、侦办、惩处形成呼应，更让我们看到上下同心扫黑除恶的坚定决心、坚强力量，上下同唱的“正气歌”无人能敌。

扫黑到底、除恶务尽，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事关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司法机关与人民群众共同布下“天罗地网”，任何黑恶势力都无处藏身，任何暴力犯罪行为都无以遁形。奉劝那些仍然心存侥幸、胆敢不断试探正义和法律底线的人，收手、自首。（新华社大连6月26日电）



画中有话

## 警惕套路

从2019年1月开始，公安部就先后公布了104个民族资产解冻类诈骗虚假项目和组织，包括“全国民族资产解冻委员会”“中华民族扶贫基金会”“国家物联网项目”等名目，迷惑性极大。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 斩断毒品魔爪 共享健康人生



■田孝臣

6月26日，我市在中心城区五一文化广场举行的以“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为主题的“6·26”国际禁毒日大型宣传活动，把市民的目光再次聚焦到毒品身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357条规定，毒品是指鸦片、海洛因、甲基苯丙胺（冰毒）、吗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其他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

毒品是一朵潜滋暗长的“恶之花”，不仅危害个人、家庭，而且对社会危害极大。毒品严重败坏社会风气，腐蚀人的灵魂，破坏社会道德，危害社会治安。吸食者因为毒品倾家荡产、家破人亡，有的甚至走向犯罪的道路；制毒、贩毒者因为毒品铤而走险，最终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有的甚至被判处死刑，付出生命的代价。

日前热播的国产剧《破冰行动》讲述了

毒贩的猖狂和禁毒的困难，引发社会强烈反响。据了解，该剧取材于广东2013年开展的“雷霆扫毒”行动，真实地再现了广东禁毒斗争实践。该剧告诉我们，不管毒贩多么猖狂，都必将落入法网，受到严惩。

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近日发布的《2018年中国毒品形势报告》显示，2018年，我国共破获毒品犯罪案件10.96万起，缴获各类毒品67.9吨，国内禁毒形势呈现持续改观的积极变化，多数地方毒情形势正在逐步好转。国家禁毒委员会副主任刘跃进介绍，截止到2018年年底，我国现有吸毒人员240.4万名，占全国人口总数的0.18%，首次出现下降。这是一个好消息，说明我国的禁毒工作取得了喜人实效，正在进一步斩断毒品的魔爪，全力构建“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的社会。

成绩鼓舞人心，禁毒仍需努力。多年来，我国在遏制毒品传播、打击毒品犯罪方面做出了艰苦努力。但是，“毒魔”肆虐已久，斩断其魔爪也非一日之功。因而，我们要保持“零容忍”的高压态势，坚持“打、防、管、控”不动摇，既狠抓“一时”的管控，又勤抓“长久”的监督，逐渐铲除毒品滋生蔓延的土壤。

为了美好的明天，请珍惜生命，拒绝毒品，不要贪图一时痛快，毁掉终生幸福。让我们共同努力，彻底斩断毒品的魔爪，共享健康人生。

## 不是每次溺水都能跑得过激流

言者有意

■刘昂 张鲁莎

### 【新闻回顾】

6月21日，四川成都彭州，一名女子不慎落入湍急的人民渠。

在附近骑行的一名中年男子发现她后，试图靠近施救，但河水流速太快。男子沿岸一路小跑，也未能追上被水冲远的女子。然后，男子转身急速奔向距离河岸不远的消防队，边跑边拨了报警电话。

随后，消防车拉响警笛，一路疾驰，与男子相遇，来到岸边。此时，落水女子早已被冲远，不见踪迹。一场与激流的赛跑就此开始。

沿河岸狂追2公里后，终于发现落水女子并成功将其救起。

该名女子落水，被冲走2公里远，还能安然获救，原因在哪？消防员介绍称，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一是，被冲走过程中，所幸没有卷入旋涡和暗流；二是，姿势上处于面部向上的仰姿；三是，女子没有过多挣扎，相对冷静。

### 【点评】

新闻中的救人者跑赢了激流，落水女子获救。在为救人男子点赞的同时也为落水女子感到庆幸，毕竟在湍急的水流中多半落水者都逃不过死亡。世界卫生组织公布的一组数据显示：全球每年37.2万人死于溺水，平均下来每天溺水死亡人数超过1000人！而夏季是溺水的高发期，溺水死亡人数更是让人痛心！

另外一个统计是：我国溺水死亡人数的67.5%为青少年，而半数溺水死亡发生在15岁以下的儿童。中国平均每年有近3万名儿童死于溺水，平均每天有近150名0至14岁的儿童因意外死亡而失去生命。溺水事故已经成为我国中小学生非正常死亡的“第一杀手”。

眼下，暑假来临，有关中小学生溺水事故时有发生，触动了无数家庭和社会各界的神经，如何防止溺水事故发生，已经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

溺水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学校防溺水安全教育“孤掌难鸣”、家长监护缺位和社会监管不力。另外，没有家长陪同私自结伴在校外游泳，危险水源管理欠妥，主动防溺水教育不够，学生缺乏基本游泳技能等也是造成溺水事故的原因。

要从根本上防止溺水事故发生，笔者认为，需要多方力量共同发挥作用。

首先，应由政府牵头构建学生防溺水立体防护网络。在政府的主导下，发掘社会、学校、家庭等一切积极因素，构建“家庭、学校、社会”三位一体的立体防护网络，通过建立防溺水联防、联控机制，发挥各街道和有关部门作用，将学校周边和学生上下学路上的重点水域纳入管理，完善危险水域警示标识，并全面开展溺水事故隐患排查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全面关注和重视防范学生溺水工作；积极引导家长采用轮流分时段监管等方法，弥补家庭监管缺位，防止学生溺水事故发生。

其次，要强化学校和家庭的安全教育与管理责任。学校加强防溺水安全教育，家长增强安全和监护意识，不断给孩子传授相关知识和技能，教会孩子一些落水时的自救方法，提高孩子们的避险防灾和自救能力，加强孩子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真正发挥学校和家庭教育的作用，让孩子从认识危险、感知危险到学会理性应对和化解危险，让防溺水安全教育真正走进孩子心中，做到防患于未然。

再次，学生要主动学习游泳，通习水性，掌握一定的游泳技能和自救能力。溺水悲剧频发的背后，是大多数孩子属于“旱鸭子”，想在河边玩水却不慎坠入水中。于此而言，防溺水不仅要让孩子具备最起码的“懂水性”技能，而且还应创造一个“下水”亲近大自然的机会。熟练掌握游泳技能，无疑能为生命的保障多设置一条保险带，也可大大减少和杜绝溺水事故的发生，在中小学生素质教育中不该缺位。可结合小区配套设施、学校体育场馆建设，通过政府主导、社会主力、市场主体的模式，加快建设一批收费低廉的游泳场馆，让孩子在安全中戏水消暑。